

科学技术部火炬文件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国科火字〔2010〕285号

关于开展第三批国家技术转移 示范机构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培育一批信誉良好、行为规范、专业化服务能力强的技术转移机构，根据《国家技术转移促进行动实施方案》和《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管理办法》（国科发火字〔2007〕565号）的有关规定，在总结前两批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发展经验的基础上，确定以专业化为重点开展第三批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的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与选择重点

第三批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的申报条件严格按照《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支持相关机构开展技术引进集成、技术信息加工、委托开发应用、技术许可转让、中试孵化、技术熟化、培育推广、公共技术平台服务、技术产权交易等技术转移服务。重点支持以下方面:

1. 为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提供专业化服务的技术转移机构。

2. 为推动国家高新区“二次创业”,加强高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化提供专业化服务的技术转移机构。

3. 为加快地方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促进国际技术转移的机构。

二、申报材料

1. 申报书(附件2)

2. 附件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3) 主要高层管理团队、业务骨干的学历、职称、荣誉证书复印件。

(4) 列表简述近两年机构的主要合作伙伴和客户的领域、名称、数量、合作内容。

(5) 公司章程、技术转移及服务业务管理办法、客户管理制

度、员工激励制度等。

(6)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如有审计报告, 请提供)。

(7) 技术转移及服务业绩证明材料。

(8) 能反映申报单位信誉和所处行业地位的证明材料(近年来获得荣誉、政府资助、宣传报道等)。

3. 材料装订: 按照申报书、附件顺序, 用 A4 纸统一装订, 胶印装订成册, 申报纸质材料一式二份, 加盖地方或行业科技行政管理部门公章。

三、申报程序及要求

1. 申请单位登陆科技部火炬中心技术市场网站 www.sinotechmart.org, 下载相应申报书, 按要求准备申报材料, 并报送地方或行业科技主管部门。

2.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行业科技主管部门按照《第三批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推荐名额分配表》(附件 1) 的数量要求组织申报。

3.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行业科技主管部门于 12 月 31 日前将所推荐单位的纸质材料、申报书电子文件以及推荐汇总表(附件 3) 报科技部火炬中心技术市场管理处。

四、评审

评审采取初审与答辩相结合的方式。科技部火炬中心对申报机构进行初审, 初审合格后进行答辩评审, 依据专家评审意见上报科技部批复后确定“第三批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并予公布。

五、联系方式

科技部火炬中心技术市场管理处

联系人：陈思澍 刘志春 陈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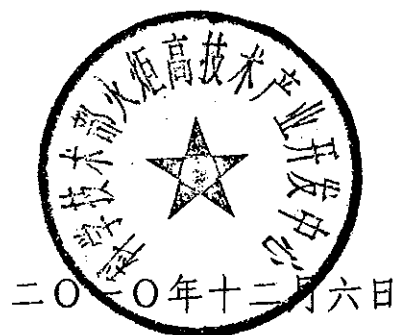
电 话：010-68511821、68598382、68511567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54 号

邮 编：100045

电子邮箱：scc@ctp.gov.cn

- 附件：1. 第三批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推荐名额分配表
2. 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申报书
3. 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推荐汇总表



主题词：技术 转移 机构 申报 通知

抄送：高新司。

附件 1:

**第三批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
推荐名额分配表**

地区	可推荐机构数量
教育部	5
中科院	5
北京市	5
天津市	3
河北省	2
山西省	2
内蒙古自治区	2
辽宁省(含副省级城市)	3
吉林省(含副省级城市)	2
黑龙江省(含副省级城市)	2
上海市	5
江苏省(含副省级城市)	3
浙江省(含副省级城市)	3
安徽省	2
福建省	2
江西省	2
山东省(含副省级城市)	3
河南省	2

地区	可推荐机构数量
湖北省(含副省级城市)	3
湖南省	2
广东省(含副省级城市)	4
广西壮族自治区	2
海南省	2
重庆市	2
四川省(含副省级城市)	2
贵州省	2
云南省	2
西藏自治区	1
陕西省(含副省级城市)	3
甘肃省	2
宁夏回族自治区	2
青海省	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1
大连市	1
青岛市	1
宁波市	1
厦门市	1
深圳市	1
中国纺织工业协会	2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	2

地区	可推荐机构数量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2
中国煤炭工业联合会	2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2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2
合计	106

附件 2:

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

申报书

(2010 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_____

推荐单位 (盖章): _____

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制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

填写说明

一、申报机构基本情况

1. 法人类型:

法人内设机构是指依托于大学、科研院所或企业的内设机构，通常是该法人单位的技术转移和成果转化部门。

2. 服务领域:

机构针对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中节能环保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能源产业、新材料产业和新能源汽车产业开展专业化服务，原则服务领域不多于2个。

3. 人员情况:

科技人员是指从业人员和兼职人员中具有大、中专以上学历或具有技术职称的从事科技活动以及直接为科技活动服务的人员。

4. 上年技术转移情况:

促成技术转移项目成交数量和成交金额----指技术转移机构参与并促成的技术转移科技项目或科技成果（每项交易在附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促成服务领域内技术转移项目成交数量和成交金额----指机构在技术转移机构参与并促成的相关战略性新兴产业成交的技术项目或科技成果。

单纯承担技术合同认定登记业务的示范机构不得将其认定登记的技术合同包含在内。

国家公共财政投入形成的计划项目成果转移----指由国家或地方公共财政投入支持的各级科技计划项目所形成的项目成果。

重大技术转移项目----指单项成交金额为1000万元及以上的技术项目。

大型技术交易活动----指全国性的、具有重大影响的技术交易活动。

5. 上年财务收入情况:

技术性收入指当年机构开展技术转移及服务的收入，以及中试产品的收入，单

纯的商业经营收入除外。

收入总计=技术性收入+计划项目拨款+事业费拨款+其它收入

计划项目拨款=国家计划项目拨款+地方计划项目拨款

利税总额指机构年末利润总额、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和应交增值税之和。

6. 上年财务支出情况

支出总计=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支出+设备及维修支出+其它支出

收入总计=支出总计

二、技术转移及服务工作的现状

包括经营理念、经营条件、规章制度等内容，其中：

1.经营理念是指技术转移机构的业务定位及发展目标、服务战略性新兴产业上的经营特色等。

2.经营条件包括经营场所、经营手段、经费来源、合作伙伴及客户群情况。

3.规章制度包括机构章程、技术转移业务管理制度、内部管理制度、员工激励制度等。

三、技术转移及服务的模式与经营特色

介绍技术转移及服务的运营模式、经营管理、市场开拓等创新经验。应体现如何有效的在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发展的具体做法与特色。

四、管理团队

介绍 3-5 位主要高层管理人员和技术转移业务骨干的姓名、年龄、教育背景、工作履历、主要业绩等。

五、技术转移及服务的业绩（经济社会效益、社会信誉及典型案例）

1.介绍机构近两年来在技术转移及服务方面所取得的业绩，特别是重大技术转移项目和国家公共财政投入形成的项目成果签约与成交情况，组织大型技术交易活动、技术推广和培训等情况；对地方或行业经济发展与技术进步所做的贡献，对技术转移行业的示范带动作用。

2.介绍机构的社会信誉情况，例如近两年获得过哪些媒体的报道或被树立典型

而在行业内进行宣传、投诉和诉讼情况等。

3.介绍 1-3 个典型案例，包括客户名称、服务内容、服务方式、经济社会效益等。

六、机构未来的发展规划

重点侧重于对未来在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设想，同时对将来考核机构年度工作情况提供参考依据。

七、其它

1.标注*的内容仅限于独立法人机构填写，附法人证明材料。

2.有“□”标识的请涂黑或打钩选择。

3.机构附上年度财务报告。

4.需提供与机构相关证明文件或材料。

5. 申报书用仿宋体小四号字填写并需打印(A4); 凡不填内容的栏目，均用“无”表示；如内容较多不够填写，可适当附页。

6. 机构对所填写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且文本材料需与电子版内容相符；推荐单位须对机构申报材料认真进行初审；一发现有故意隐瞒、虚报、漏报等行为，将取消申报资格。

人员情况	总人数	人	专职从事技术转移人员数量	人	科技人员占总人数比例	%
	硕 士（含以上）	人	大学本科	人	大专（及以下）	人
	高级职称	人	中级职称	人	技术经纪人	人
上年技术转移情况	促成技术转移项目成交数量		项	促成技术转移项目成交金额		万元
	其中，促成战略新兴产业内的技术转移项目成交数量		项	其中，促成战略性新兴产业内的技术转移项目成交总金额		万元
	其中，促成公共财政投入计划项目成果转移数量		项	其中，促成公共财政投入计划项目成果转移成交总金额		万元
	其中，促成国际技术转移项目成交数量		项	其中，促成国际技术转移项目成交总金额		万元
	其中，重大技术转移项目成交数量		项	其中，重大技术转移项目成交总金额		万元
	组织技术交易活动		次	组织技术转移培训		次
	服务企业数量		家	解决企业需求		项
上年财务收入情况	收入总计		万元			
	其中，技术性收入		万元	技术性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		%
	其中，计划项目拨款		万元	国家计划项目拨款		万元
				地方计划项目拨款		万元
	其中，事业费拨款		万元	其中，其它收入		万元
	*利税总额		万元	*利税总额占总收入的比例		%
上年财务支出情况	支出总计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万元	其中，日常公用支出		万元
	其中，设备及维修支出		万元	其中，其它支出		万元

二、技术转移及服务工作的现状

三、技术转移及服务的模式与经营特色

四、管理团队
五、技术转移及服务的业绩（经济社会效益、社会信誉及典型案例）

六、机构未来的发展规划

七、申报单位承诺

我单位保证上述填报内容及所提供的附件材料真实、完整、无误，如有不实，我单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申报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八、地方或行业科技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领导签字或盖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九、国家科技主管部门审批意见

主管领导签字或盖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推荐汇总表
(地区名称)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类别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1					
2					
3					
4					
5					

*机构类别：指企业法人、事业法人、社团法人、法人内设机构

科技主管部门签章